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博思韦精密工业（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韦”）、奇精工业（泰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奇精工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根据银行授信要求，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增加的 3,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拟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增加的 1 亿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目前尚未签订上述担保事宜的担保协议，实际使用授信额度、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条款将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本次增加后，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 3,000 万元和 1.2 亿元，合计 1.5 亿元。

3、博思韦、奇精工业以其全部资产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2

一、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概况

（一）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

日期间向各家银行申请合计5.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票据、保理、信用证业务等融资方式。根据银行授信要求，公司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各银行进行沟通，公司及子公司博思韦、奇精工业、奇精诺通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精诺通”）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期间向各家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合计12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票据、保理、信用证业务等融资方式。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公司拟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的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拟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增加的1亿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总额为17.7亿元，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3,000万元和1.2亿元，合计1.5亿元。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本次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请授信主体	申请银行名称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	增加后的授信总额度	担保方式
1	奇精机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359	19,000	信用担保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9,641	12,000	信用担保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200	10,000	信用担保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6,000	8,000	信用担保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6,007	13,000	信用担保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6,000	10,000	信用担保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0,954	15,000	信用担保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000	4,000	信用担保
10		浦发银行宁波东部新城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1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3,739	10,000	信用担保
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1,150	10,000	信用担保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120	5,000	信用担保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5		国家开发银行宁波市分行	11,830	12,000	信用担保
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4,000	4,000	信用担保
1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8,000	8,000	信用担保
小计			105,000	160,000	
19	博思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000	3,000	母公司担保
小计			3,000	3,000	
20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2,000	2,000	母公司担保
21	奇精工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000	5,000	母公司担保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5,000	母公司担保
小计			10,000	12,000	
23	奇精诺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1,000	1,000	信用担保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1,000	1,000	信用担保
小计			2,000	2,000	
合计			120,000	177,000	

上述期限内，授信和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实际办理过程中，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者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期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

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的3,0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10,0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年7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奇精工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2025年7月28日起到2026年7月27日）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继续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预计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奇精机械	博思韦	100%	16.59%	0	3,000	2.59%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	否	是
	奇精工业	100%	24.82%	2,000	10,000	8.62%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	否	是
合计	-	-	-	2,000	13,000	11.20%	-	-	-

注：公司持有奇精工业98%的股权，全资子公司博思韦及玺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玺轩信息”）分别持有奇精工业1%的股权；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加后，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3,000万元和1.2亿元，合计1.5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博思韦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博思韦精密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汪永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6MA2828377F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27日		
住所	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289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经审计）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资产总额	3,726.42	3,006.17
	负债总额	618.04	787.82

	资产净额	3,108.38	2,218.35
	营业收入	3,593.64	3,146.46
	净利润	190.03	21.96

2. 奇精工业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奇精工业（泰国）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Qijing Industry (Thailand) Co.,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98%股权，全资子公司博思韦和玺轩信息分别持有 1%股权		
授权代表	赵碎静、王永安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		
住所	27/30 Moo2 Tambol Phananikhom, Amphure Nikhom Phatthana, Rayong		
注册资本	67,507.5 万泰铢		
经营范围	汽车发动机及变速箱零部件、传动部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金属材料热处理（不含电镀）；家用电器零部件生产、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零部件制造、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经审计）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资产总额	17,281.85	14,366.19
	负债总额	4,290.14	4,702.74
	资产净额	12,991.70	9,663.45
	营业收入	3,377.33	3,182.21
	净利润	-1,166.96	183.89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实际使用授信额度、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条款将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系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2%，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